曲阜市商务2013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局编制了2013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概述

2013年，曲阜市商务局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遵循公开、公平、便民的原则，推进本局政府信息公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制度，深化信息公开的内容，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促进机关事务工作健康发展。

二、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有关文件精神，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保证工作的顺利进行，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事宜，抽调办公室1人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1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做到完整、准确、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1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3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五、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3年度我局未向申请人收取任何费用，公开信息均无偿提供。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3年度我局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2013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都经过严格的保密审查，并及时进行监督检查。

八、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一）体制机制不完善。在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我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还不够完善，对本部门有关数据资料是否属于公开范围把握不准，没有标准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二）缺乏主动公开意识。在实际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局各科室人员注重完成本科室工作任务，缺乏对负责工作的公开意识，使一些政府信息不能及时有效公开。

下步工作措施：（一）完善体制机制。建立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体制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制定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管理。（二）加强主动公开意识。通过组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指定政府公开工作责任人等方式，加强局内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意识，使政府信息能及时有效的进行公开。

九、需要说明事项

无。